

证券代码：002840

证券简称：华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0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378,455 万元，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支行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州南浔华统肉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华统”）自 2026 年 8 月 5 日至 2029 年 8 月 5 日期间，在最高余额人民币 4,200 万元额度内，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保证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二）担保审议情况

2025 年 12 月 5 日和 2025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 2026 年度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 14.00 亿元人民币的新增担保额度，其中预计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5.10 亿元人民币；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8.90 亿元人民币。在

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融资需求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间调配使用担保额度，无需另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6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8）。

本次公司为湖州华统提供担保事项，担保金额在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预计授信额度内。本次担保发生前，公司对湖州华统实际担保余额为 0.00 万元，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对湖州华统实际担保余额为 4,200 万元。

二、担保事项基本情况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万元）	截至目前（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湖州华统	100%	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0.00	4,200.00	4,200.00	1.17%	否

三、被担保对象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州南浔华统肉制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3054246233K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朱俭军

成立时间：2012 年 09 月 27 日

经营期限：2012 年 09 月 27 日至 2032 年 09 月 2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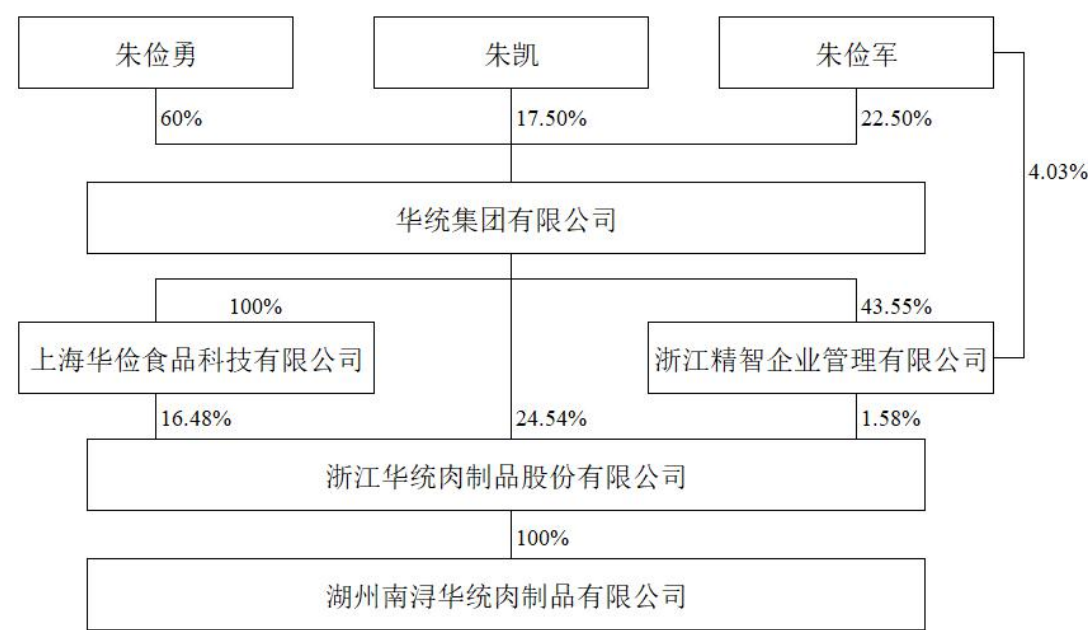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千金镇菱新公路 8888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牲畜屠宰；生猪屠宰；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鲜肉批发；

鲜肉零售；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住房租赁；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关系



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人民币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6,652,011.90	300,541,753.88
负债总额	149,906,608.90	197,030,041.61
净 资 产	106,745,403.00	103,511,712.27
项 目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32,826,174.65	135,708,936.54
利润总额	2,190,316.54	-3,233,690.73
净 利 润	2,190,316.54	3,233,690.73

备注：全资子公司湖州南浔华统肉制品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支行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州华统自 2026 年 8 月 5 日至 2029

年 8 月 5 日期间，在最高余额人民币 4,200 万元额度内，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保证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事项，有利于下属公司的业务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益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鉴于公司对本次被担保对象拥有绝对控制权，在经营中能够及时识别及控制本次担保风险，故公司未要求本次被担保方提供反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额度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6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8）。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有效审批对外担保金额为 515,775 万元（其中资产池业务互保金额 150,00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378,455 万元（其中资产池业务互保金额 150,000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98.64%，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0,000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2.61%，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4,775 万元。

除此外，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也不存在逾期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8 日